



联合国

FCCC/SBI/2016/4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Distr.: General
11 March 201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附属履行机构

第四十四届会议

2016年5月16日至26日，波恩

临时议程项目 11(a)和(b)

发展中国家的能力建设

第三次全面审查《公约》之下能力建设框架的执行情况

第三次全面审查《京都议定书》之下能力建设框架的执行情况

发展中国家能力建设框架的执行情况

秘书处编写的综合报告


概要

编写这一报告是为了协助附属履行机构根据第 2/CP.7 号和第 29/CMP.1 号决定对发展中国家能力建设框架执行情况进行年度监测与评估。本报告综合的信息来自于国家信息通报、两年期更新报告、两年期报告、清洁发展机制执行理事会提交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的 2015 年度报告、内罗毕框架伙伴关系 2015 年度报告。本报告内容是按照第 2/CP.7 号决定所列发展中国家能力建设的需求范围和优先领域安排的。本报告可协助缔约方审查发展中国家能力建设框架执行取得的进展，提出进一步加强对发展中国家的能力建设援助的方式

GE.16-03952 (C) 040416 050416



* 1 6 0 3 9 5 2 *

请回收 



目录

	段次	页次
一. 导言.....	1-58	3
A. 本报告的任务和范围.....	1-6	3
B. 附属履行机构可采取的行动.....	7	4
C. 缔约方报告的信息概述.....	8-11	4
D. 针对能力建设框架所确定的需求和优先领域开展活动的信息.....	12-58	5
二. 《京都议定书》之下的能力建设活动.....	59-61	12
附件		
缔约方报告的主要信息概要.....		13

一. 导言

A. 本报告的任务和范围

1. 缔约方会议在第 2/CP.7 号和第 4/CP.12 号决定中, 请秘书处每年编写一份关于开展活动执行发展中国家能力建设框架(下称“能力建设框架”)的综合报告。
2. 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在第 29/CMP.1 号 and 第 6/CMP.2 号决定中, 请秘书处在年度综合报告中考虑发展中国家执行《京都议定书》的能力建设活动。这份年度综合报告将提交与德班能力建设论坛同时举行会议的附属履行机构会议。¹
3. 本综合报告概述执行能力建设框架的最新信息。信息涉及非《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非附件一缔约方)、附件二所列缔约方(附件二缔约方)和其他缔约方所提交国家报告中叙述的 2015 年 1 月至 12 月期间开展的活动。²清洁发展机制执行理事会 2015 年度报告³和内罗毕框架伙伴关系 2015 年度报告草稿⁴在《京都议定书》之下的能力建设活动一节中摘要叙述。⁵
4. 报告内容是按照能力建设框架所列发展中国家能力建设的需求范围和优先领域安排的。⁶报告概述了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开展的能力建设活动、它们提到的需求、差距和制约, 以及发达国家缔约方提供的支持。为说明起见, 从国家报告中选出若干实例, 但这不是能力建设活动的详尽清单。
5. 截至 2016 年 3 月 9 日⁷, 缔约方没有在《气候公约》提交资料门户网站提交根据第 2/CP.7 号 and 第 2/CP.10 号决定开展活动的资料。⁸因此, 这类资料不可能出现在本报告中, 但如果收到相关资料, 将在该门户网站上公布。联合国各组织和其他机构提交的关于开展活动支持能力建设框架的信息也在能力建设门户网站上公布。⁹
6. 鉴于源文件提交后可能还在继续开展工作, 本报告不可能传达这些活动的全貌。此外, 某些领域的信息在源文件中可能找不到。

¹ 第 2/CP.17 号决定, 第 144 段和第 1/CP.18 号决定, 第 78 段。

² 12 份国家信息通报、16 份两年期更新报告和 30 份两年期报告。

³ FCCC/KP/CMP/2015/5。

⁴ 最后报告, 可查阅: https://cdm.unfccc.int/Nairobi_Framework/index.html。

⁵ 第二节, 第 13 页。

⁶ 第 2/CP.7 号决定, 附件, 第 15 段。

⁷ 第 14/CP.12 号决定第 11 段规定的期限。

⁸ <http://www.unfccc.int/5900>。

⁹ <http://unfccc.int/capacitybuilding/core/activities.html>。

B. 附属履行机构可采取的行动

7. 附属履行机构不妨利用本报告所载资料：
 - (a) 对能力建设框架执行情况进行年度监测；
 - (b) 激励与附属履行机构第四十四届会议同时举行的德班能力建设论坛第五次会议的讨论；¹⁰
 - (c) 确定采取进一步行动支持能力建设活动的未来步骤。

C. 缔约方报告的信息概述

8. 缔约方所报告和提交的 2015 年 1 月至 12 月能力建设活动信息，涵盖能力建设框架所述各个优先领域。这些信息确认了 2015 年综合报告中强调的趋势，¹¹ 重点报告了机构能力建设、加强和/或创造有利环境、国家信息通报、国家气候变化方案和温室气体清单等领域。

9. 非附件一缔约方的国家报告提供了大量信息，详细说明了为建立和/或加强有关机构而计划采取或已采取的行动、建立和/或加强监管制度的行动，以及每个优先领域开展的能力建设活动。国家报告还全面说明了具体的能力建设需求、差距和制约因素。几个最不发达国家报告说，它们没有专门机构，没有适当的有利环境，缺少训练有素和充满热情的工作人员，也缺少解决能力建设需求、差距和制约因素的足够资金。

10. 附件二缔约方和其他缔约方报告说，它们通过各种方案和项目，在所有 15 个优先领域提供能力建设支持。许多附件二缔约方和其他缔约方强调，它们在提供能力建设支持时，遵循伙伴合作关系方式，坚持国家自主原则和尊重国家优先事项。非附件一缔约方提交的报告也提到了发达国家提供的支持举措，特别是在国家信息通报、温室气体清单、适应、减缓，以及研究和系统观测领域的支持举措。此外，附件二缔约方和其他缔约方强调指出，能力建设是它们支持的所有项目的一部分，不可能为了报告目的把它们提供的能力建设支持剥离出来。因此，报告和通用表格中的信息(例如表 9, “提供能力建设支持”)仅列举若干实例以作说明，不应视为所提供支持的详尽清单。

11. 本报告附件通过表格形式概要介绍非附件一缔约方的能力建设活动、报告中提到的需求、差距和制约因素，以及附件二缔约方和其他缔约方提供的支持，可对所有内容有一个直观全面了解。

¹⁰ 根据第 14/CP.21 号决定第 9 段和第 9/CMP.11 号决定第 2 段。

¹¹ FCCC/SBI/2015/4。

D. 针对能力建设框架所确定的需求和优先领域开展活动的信息

12. 以下每一优先领域的信息包括相关实例，是按下列顺序编排的：

- (a) 非附件一缔约方开展的能力建设活动；
- (b) 非附件一缔约方表示所存在的需求、差距和制约；
- (c) 附件二缔约方和其他缔约方提供的支持

1. 机构能力建设，包括加强或建立相关的国家气候变化秘书处或国家联络点

13. 许多非附件一缔约方和其他缔约方已建立各种制定和实施应对气候变化活动的体制安排。几个缔约方报告说，它们决定加强体制安排，建立政府机构或在现有机构中设立专门职能的司局或委员会，包括协调参与气候变化活动的非国家利益攸关方的努力，制定国家、州和地方各级的部门气候变化政策。

14. 许多非附件一缔约方列出一个完整清单，提到了这一领域的体制、制度和个人能力差距。在体制层面，政府机构在基础设施和设备，以及组织结构方面存在应对多方面气候变化政策的能力差距。在制度层面，一些缔约方报告说，国家机构不能确保适当的法律和框架得到执行，以解决环保、建筑工程和土地使用规划等方面问题——仅举数例，而这些领域在尽量减少气候变化威胁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在个人层面，许多缔约方强调，应该在编写国家报告过程之中和之外对政府官员进行针对性的气候变化具体领域的培训。缔约方还强调，非环保组织缺少兴趣和参与，是成功实施气候变化行动的根本性障碍。

15. 许多附件二缔约方和其他缔约方支持发展中国家加强机构能力，包括为政府机构工作人员举行培训课程。电子学习平台也成功地用于培训目的。最经常提到的培训议题包括可再生能源、林业、农业和减灾。一些缔约方说，它们参与建立或加强了一些专业培训中心。例如，日本支持泰国温室气体管理组织设立了气候变化国际技术和培训中心，重点是制定和实施符合泰国和东南亚国家协会发展中国家成员需要的培训方案。

2. 加强和/或创造有利环境

16. 许多非附件一缔约方报告说，它们通过了国家发展战略和政策，以加强气候变化行动的实施，开辟低碳经济发展道路。在某些情况下，市县一级进行环境执法，可提高人们对气候变化在当地和基层社区威胁的认识。少数缔约方报告说，它们在努力建立监测、报告和核实系统。例如，加纳正在开发国家气候融资工具，以跟踪捐赠者所提供的气候变化资金的流向和国家政府的支出情况。

17. 一些非附件一缔约方仍在努力克服政策、法律和监管障碍。所报告的问题之一是缺乏政治承诺，影响限制高排放行业排放规章的及时出台，在最坏情况下为颁布宽容和碳友好的法律框架辅路。例如，巴哈马强调了这方面需求，并在报告中提出了为采掘加工、能源工业、工业及制造业制定相关气候法规的成本测算。

18. 几个附件二缔约方和其他缔约方在报告中指出，调动民间资本对促进有效气候行动的重要性。它们正在进行能力建设，以协助减少发展中国家与气候相关的投资机会风险。例如，美利坚合众国报告说，它发起了全面的气候融资准备支持方案，目的是：(1)支持发展中国家能力建设，制定有更多公私营资本参与的雄心勃勃和有效的大规模减缓和适应战略；(2)消除增加私营部门参与的障碍；(3)增加机构获取和使用气候资金的能力；(4)提高工作人员了解和应对气候融资问题的能力

3. 国家信息通报

19. 许多非附件一缔约方报告说，它们加强了体制安排，以履行强化和更频繁的报告义务。为此，它们建立了小组委员会和部门工作组，负责国家报告具体章节的编写。政府官员参与各种培训活动以及国际论坛和研讨会，分享国家经验，是有助于编制国家信息通报和两年期更新报告的重要举措之一。例如，古巴强调与其他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南南合作的重要性，对编制国家信息通报和项目实施很有帮助。许多非附件一缔约方感谢附件二缔约方和其他缔约方、联合国各专门机构和全球环境基金在它们编制国家报告过程中给予的能力建设支持。

20. 然而，一些非附件缔约方也表示，在体制层面，它们缺少有力的协调机构和技术力量来满足编制国家报告不同部分的要求，已成为编制国家信息通报和两年期更新报告的主要障碍。为了提高本国报告质量，一些缔约方强调，应该把报告编制当作一项持续性活动，而不是一次性项目。因此，几个非附件一缔约方认为，资金是加强体制安排和对相关人员进行培训的关键。

21. 有些附件二缔约方和其他缔约方报告说，它们向发展中国家合作伙伴提供技术支持，以加强气候变化报告的编制。例如，德国与4个受援国进行协商，按照它们确定的具体需求和优先事项提供支持，然后在有关国家举办针对性能力建设研讨会和培训班。这一项目的目的是便利同侪之间交流，协助伙伴国家获得更多的气候监测和报告的专门知识，在国际会议上与其他国家分享。

4. 国家气候变化方案

22. 许多非附件一缔约方通过了国家气候变化方案，将气候变化纳入国家规划和发展进程主流。缔约方强调气候变化战略可提高它们对气候变化各种交叉问题的认识。在某些情况下，国家战略奠定了一个基础，可籍以制定适应气候变化的低碳发展行动计划。纳米比亚就是这种情况。它制定了2013-2020年气候变化战略和行动计划，作为某些部门政策的反措施，这些部门在制定相关政策时没有认识到气候变化是一个严重威胁，没有将气候变化因素考虑在内。几个缔约方制定了国家战略以及地方政策和法规，按照所确定的每个国家优先事项采取适当措施。

23. 一些缔约方尚未制定应对气候变化的全面方案。对于已经制定这类方案的缔约方，缺乏财政资源是影响方案实施的重要因素。有少数缔约方也指出，国家优

先事项，如经济增长，与气候变化相冲突，可能放慢制定气候变化战略和/或计划的步伐。

24. 在这一优先领域提供支持的一个实例是美国的“加强低排放发展战略能力”(EC-LEDS)。EC-LED 向发展中国家合作伙伴提供技术援助，协助它们制定和实施低排放发展战略和国家主导的国家计划，以促进可持续发展，同时减少温室气体排放。

5. 温室气体清单、排放数据库管理以及活动数据和排放系数的收集、管理和利用体系

25. 许多非附件一缔约方报告说，它们建立和加强了负责编制温室气体清单的机构。编制过程包括：建立专门负责国家温室气体清单的部门；举办培训班；以合作和参与性方式编制清单，包括政府部门、非政府组织和私营部门联合参与。例如，作为欧盟候选国和欧洲能源共同体缔约国的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以非附件一缔约方身份作出了特别努力，利用欧盟范围内的通用报告格式报告其温室气体清单，目前正在努力开发测量、报告和核实系统。

26. 也有一些非附件一缔约方表示，它们存在巨大能力差距和制约，对温室气体清单的质量具有不利影响。这些差距和制约不尽相同：因缺乏这项任务权限和责任的法规，国家温室气体清单编制系统不完善；专业技术力量和装备不足；现有数据与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所要求的数据不兼容；没有具体的排放因子；温室气体的估计存在很大不确定性；数据采集的技术设备不足；不同来源收集的数据不一致；没有最终目的消费数据；缺乏某些部门的统计数据；缺乏永久性资金来源。例如，肯尼亚指出，它存在“记忆丢失”问题，内部机构的能力开发不够，因为清单是聘请顾问临时编制的。

27. 附件二缔约方和其他缔约方报告说，它们采取各种措施，加强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编制温室气体清单的能力建设。例如，澳大利亚向非洲和东南亚发展中国家提供了技术能力，开发可持续国家温室气体清单管理系统。比利时也采取举措，协助讲法语的发展中国家加强编制温室气体清单的能力。

6. 脆弱性和适应评估

28. 许多非附件一缔约方强调，编制国家适应行动计划，包括参加培训讲习班，有助于加强它们的能力，发现主要脆弱性和进行影响评估。培训中介绍了进行脆弱性和适应性评估的方法、工具和数据源。研讨会还提供了一个论坛，分享评估的知识、经验和克服有关障碍的方法。

29. 尽管通过举办培训班而取得了一些进展，但一些非附件一缔约方仍强调，它们缺少能够进行脆弱性和适应评估的科学技术人员。对适应重要性的认识有限，资金有限，政府机构之间合作不够，增加了它们的困难。此外，许多非附件一缔约方对信息差距表示关切，主要原因是缺乏研究，没有生态系统脆弱性和人类健康等领域的相关数据。另一差距是对所使用的模型缺少信心。例如，密克罗尼西

亚联邦提到了内部合作不够的问题，国家、非政府组织和社区一级收集的信息在制定政府战略、计划和项目中没有使用。

30. 关于附件二缔约方提供的支持，新西兰介绍了它援助发展中国家进行抵御自然灾害准备的情况。新西兰支持亚洲备灾中心提高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缅甸、菲律宾和越南的减灾能力，将灾害风险评估信息共享系统标准化，加强灾后恢复阶段的准备。

7. 执行适应措施的能力建设

31. 一些非附件一缔约方强调，它们参加双边和多边合作资助的区域项目，提高本国的适应能力。“太平洋适应气候变化项目”由全球环境基金提供资金，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太平洋区域环境规划署秘书处作为执行机构及合作伙伴，是一个旨在促进气候变化适应的项目实例，而适应是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先决条件，尤其在沿海地区管理方面。其目标之一是提高太平洋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在健康和环境等重点发展领域，包括可抵御气候变化的基础设施项目方面适应气候变化的能力。尼泊尔认识到土著知识是发展中国家的强大资产，正在进行土著技能研究，以将土著知识纳入其适应做法。

32. 各缔约方提到了这一优先领域的体制、制度和个人层面的需求。在机构层面，各部委、科研院所和其他机构需要加强它们规划和实施适应行动的技术能力；在制度层面，参与适应行动实施的各部门应该制定政策框架；在个人层面，应创造培训和教育机会，提高适应项目设计和实施的知识和技能。

33. 对可持续农业、水资源管理和灾害风险管理的支持，是附件二缔约方和其他缔约方在这一优先领域报告最多的举措。德国在印度尼西亚、墨西哥、菲律宾和突尼斯支持的一个项目，促进了与气候相关数据的有效管理，建立了一个方便南南利益攸关方之间交流的网络，以便就长期适应做法作出适当和有效的决策。

8. 实施减缓方案情况评估

34. 许多非附件一缔约方说明了采取措施，加强本国有利环境，以制定和实施减排政策措施的情况。一些缔约方强调，它们努力制定适合本国的缓解行动，包括实施试点项目，举办关于适合本国的减缓行动的研讨会和磋商会。

35. 前南斯拉夫马其顿共和国报告说，它开发了一系列工具，以解决国家和地方层面制定减缓政策时遇到的性别平等问题。例如，考虑到女性农民在家庭农场中的实质性作用，对她们进行了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做法的培训，如推广有机农业和可持续土壤管理。

36. 非附件一缔约方在报告中提到了这一领域的普遍制约因素，主要是财政资源紧张和决策者缺乏意识。它们还报告了针对性的具体需求，如：增加采取减缓气候变化措施所需要的知识和技能；捐助者参与适合本国的减缓办法的制定和实施，包括《公约》资金机制的支持；需要开发和应用排放量预测和将气候变化考

虑在内的经济发展模型；通过具体的立法，以指导减缓行动；编制整个经济和每个部门的减排目标；引进现有最佳技术，以实施缓解措施，。

37. 一些附件二缔约方和其他缔约方在报告中提到它们对编制适合本国的减缓计划提供了技术支持，比利时、法国和德国等发达国家报告说，它们为编制预期的国家自主贡献提供了支持。

9. 研究与系统观测，包括气象、水文和气候学服务

38. 许多非附件一缔约方建立了负责气象、水文和气候服务的机构。一些缔约方指出，他们参与国际合作活动，有助于提高气象和气候服务数据的质量。例如，亚美尼亚国家授权的水文气象和监测部门最近在国际合作框架内购买和安装了新仪器和新设备。

39. 非附件一缔约方经常提到的能力差距是：从事研究和系统观测的科学、技术和专业人员人数不够；需要加强统计、计算机编程和模型制作等专业领域的培训。薄弱的知识管理程序、机构之间缺乏协调、预算少、设备和基础设施不足，是限制缔约方在这一领域取得进展的其他因素。

40. 在气象服务领域提供能力建设支持的欧洲国家中，西班牙通过国家水文和气象服务伊比利亚-美洲董事会议发挥了积极作用。这一平台旨在鼓励国家之间就气候、气象和水文问题持续对话，以提高对伊比利亚-美洲地区的优先事项、挑战和经济的认识。国家水文和气象部门每年举行正式会议，推动举办一些区域能力建设研讨会和区域研究。

10. 技术的开发和转让

41. 一些非附件一缔约方介绍了国家层面购买、推广和开展清洁技术的体制安排。有些非附件一缔约方提到技术需求评估对优先采用技术的重要性。在这方面，泰国说明了它为推动可再生能源技术而建立的机制，包括上网电价、税收优惠，以及获得投资补助和风险投资。

42. 几个一些非附件一缔约方还提到了为技术转让创造有利环境问题，包括：设立国家机构来监督技术的发展；建立环境友好型技术数据库；获得购买知识产权所需要的资金。

43. 附件二缔约方和其他缔约方所报告的支持举措大多与能源技术的使用有关。例如，意大利支持太阳能倡议和可再生能源方案的地中海发展计划，旨在通过创新型金融机制和市场激励工具在整个地中海地区推广太阳能。该项目下的具体活动包括：为改善立法和监管框架提出建议和制定行动计划；对太阳能技术人员和专业人员进行能力建设，以确保组件和安装的质量；举办决策者培训班。

11. 改进决策，包括为参与国际谈判提供援助

44. 极少数缔约方明确提到了为改进决策而采取的活动，因为决策通常是其他优先领域能力建设活动的一部分。一些非附件一缔约方报告了决策者的各种学习和培训机会，也有些非附件一缔约方表示缺少这类机会是有效实施应对气候变化政策的障碍。

45. 总体而言，附件二缔约方和其他缔约方承认，捐助方可以做出的最重要贡献是支持发展中国家自主实施气候变化议程。澳大利亚强调它通过伙伴关系协议来管理双边应对气候变化援助，以确保受援国政府利用好有关投资。

46. 一些附件二缔约方和其他缔约方在报告中说明了支持发展中国家参加国际谈判的情况。例如，气候与发展知识网络为数百名发展中国家谈判人员举办了培训班，以提高他们对《气候公约》进程的熟悉程度。在另一项倡议下，支持女代表参与气候谈判。此外，芬兰一直资助环境法律与外交课程，以便将国际环境法领域的以往经验传授给现在和未来参加多边环境协定，包括《气候公约》谈判的人员。

12. 清洁发展机制

47. 几个非附件一缔约方在国家报告中提到了体制、制度和个人层面开展的与清洁发展机制有关的能力建设活动。有关信息涉及：建立和加强负责清洁发展机制项目实施的体制安排；建立国家主管部门和制定战略及监管框架，包括与国际合作伙伴签署实施清洁发展机制项目的安排。例如，多哥强调，它受益于世界银行的清洁发展机制项目参与者能力建设方案。阿根廷设立了一个委员会，对促进可持续发展的项目进行技术分析和评价。该委员会经多年来努力，最后将重点放在减少温室气体排放的方法学问题上，从而计算出阿根廷电网的二氧化碳排放因子，而这对清洁发展机制项目和能源领域其他活动是不可缺少的。

48. 附件二缔约方和其他缔约方提到了几个旨在加强发展中国家编制清洁发展机制项目的技术能力项目。例如，比利时在乌干达实施了一个项目，目的是协助政府机构和项目开发商，包括项目融资机构了解清洁发展机制下的投资机会。

13. 执行《公约》第四条第 8 款和第 9 款引起的需要

49. 几个最不发达国家报告了它们积极参与国际合作活动的情况。它们从南南合作中受益，参加了各种研讨会和培训班。一些最不发达国家说，它们建立了体制和监管框架，以便在国家 and 地方层面开展与气候变化有关的活动。多哥在报告中以各种实例介绍了从编制第三次国家信息通报中学习到的良好做法和经验教训。

50. 许多最不发达国家在国家报告中详细描述了能力建设框架所述所有优先领域存在的体制、制度和个人方面的需求、差距和制约，并强调严重资金限制阻碍它们解决这些需求。中非共和国报告的一个制约因素是政治和军事形势对应对气候变化活动的规划和实施具有不利影响。

51. 认识到最不发达国家是世界上最容易受气候变化影响的国家，一些附件二缔约方和其他缔约方在国家报告中强调，它们将大力支持这些国家的能力建设。这一领域的一项重大举措是欧洲联盟设立的全球气候变化联盟，其重点是向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提供适应支持。该联盟支持了 51 个方案，预算 3 亿欧元。

14. 教育、培训和公众意识

52. 许多非附件一缔约方作出了很大努力，加强教育、培训和公众意识。这与它们在国家报告中以很大篇幅论述执行《公约》第六条情况的明显趋势是一致的。一个正规教育方案的实例是尼泊尔审查初中各学科课程，分析提供气候变化知识的程度；在此基础上，提出了将气候变化问题纳入重点学科的建议报告。尼泊尔也举办了研讨会，将气候变化观念融入现有课程。此外，太平洋岛屿气候教育合作计划大量借鉴美国目前在太平洋岛屿开展的气候教育倡议，支持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学生增加对气候变化的认识。

53. 在非正规教育方面，已开展的活动包括：举办论坛和展览；创办电台和电视节目；进行调查，搜集公众气候变化观念的信息；举办职业培训计划；以本国语言传播气候变化文件，如国家适应行动计划。一些非附件一缔约方说它们制定了教育和公众意识综合战略。此外，国家报告还强调非政府组织在这方面的关键作用，包括它们在开展活动、组织培训研讨会和开发辅助教材方面的作用。

54. 一些缔约方强调，需要对现行教育、培训和公众意识方案的影响和效果进行定期评估。国家对气候变化的重视不够和资金短缺，被认为是影响方案有效性的因素。工作人员缺少学习和培训计划也被视为一大问题。巴哈马指出，许多政府机构人员不足，一个人经常承担多项任务，管理者不愿意让员工参加培训课程。

55. 关于教育方面的能力建设援助，附件二缔约方和其他缔约方说它们主要向大学提供支持。例如，斯洛伐克向埃塞俄比亚学生提供与环境有关课程的政府奖学金，拉脱维亚在乌兹别克斯坦一所大学参与实施对学生和教师的可持续环境工程培训计划。对于广大公众而言，主要是支持提高公众意识活动，如节能和减灾活动。一些缔约方提到了针对媒体的活动，对提高公众对气候变化问题的认识起到了重要作用。

15. 信息与联网，包括建立数据库

56. 随着大众上网不断增加，气候变化信息门户网站成为非附件一缔约方为促进知识共享和相互联系而使用最频繁的工具。例如，加纳利用能源、林业、适应、生物和农业等领域的多种平台和门户网站，大量搜索气候变化信息。这领域的努力除国际层面的合作网络外，还建立了信息共享中心。

57. 缔约方强调，研究和培训需要充足的资金，以便加强信息收集、监测和共享的技术和法律方面的能力建设。

58. 附件二缔约方和其他缔约方报告说，它们利用区域联网方式，促进气候变化协调中心之间的交流，加强发展中国家应对气候变化挑战的潜力。它们还提到在东南亚、亚太和东南欧地区建立了这类区域网络。

二. 《京都议定书》之下的能力建设活动

59. 清洁发展机制执行理事会是清洁发展机制的监管机构，2015 年继续采取各种措施和行动，促进和加强清洁发展机制项目活动的区域和分区域分布。¹²

60. 《内罗毕框架》伙伴机构是联合国秘书长 2006 年发起设立的，目标是帮助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撒哈拉以南非洲地区发展中国家更多参与清洁发展机制。2015 年，《内罗毕框架》合作伙伴开展了一系列能力建设活动，或是组织人员参加研讨会和活动，或是举办虚拟网络研讨会和电子课程。《气候公约》秘书处成立的清洁发展机制区域合作中心，在各地区合作伙伴支持下，提供项目开发支持。有关合作伙伴包括亚洲开发银行、全球环境战略研究所和联合国发展计划署。活动方案和标准化基线是希望获得支持的首选区域。

61. 《内罗毕框架》伙伴机构纯粹与清洁发展机制有关的能力建设活动近几年有所减少。人们希望更广泛了解应对气候变化问题的各种市场机制和方案，这些情况致使《内罗毕框架》的合作伙伴寻找创新型方法将清洁发展机制与新的应对气候变化框架和工具联系起来。为此，它们正在探讨如何确保协同利用关于建设有效机制和办法的所有努力和机构知识，包括清洁发展机制的努力和机构知识。

¹² 清洁发展机制执行理事会开展的活动，详见 FCCC/SBI/2016/3。

附件

缔约方报告的主要信息概要

优先领域	非附件一缔约方开展的活动	非附件一缔约方提到的需求、差距和制约	附件二缔约方和其他缔约方提供的支持
机构能力建设	已建立体制安排 通过建立政府机构或负责协调的委员会，加强了体制安排	人力和财力有限 缺少学习和培训 计划需要改进部门之间合作 非环保组织对气候变化缺乏兴趣	举办培训班，包括电子学习方式 建立或加强培训中心
加强和/或创造有利环境	通过了国家发展战略和监管框架	缺乏应对气候变化问题的监管框架	加强私营部门参与，支持减少与气候相关投资的风险
国家信息通报	加强体制安排 政府官员参加培训班、论坛和研讨会 在附件一缔约方的支持下开展能力建设	缺少有力的协调机构 缺少技术专长 需要资金	提供编制国家报告所需要的技术支持
国家气候变化方案	通过了广泛的应对气候变化战略，以及详细的行动计划	少数缔约方没有制定应对气候变化方案 缺少财政资源阻碍有关方案的实施	提供技术援助，开发低排放发展战略
温室气体清单	扩大了体制结构 组织了培训班	缺少国家温室气体清单制度 需要通过利益攸关方更广泛参与，来建立内部能力 技术设备不够 缺少数据和统计资料 缺少长久的资金来源	采取各种举措，加强发展中国家编制温室气体清单的能力
脆弱性和适应评估	组织研讨会	科学技术人员短缺 认识有限 资金有限 机构之间合作不够 信息差距	协助发展中国家加强抵御自然灾害的准备
执行适应措施	参加区域项目	需要培训机会 需要采取措施，提高认识 需要资金	支持可持续农业、水资源管理和灾害风险管理

实施减缓方案	已建立体制安排 实施试点项目，举办关于适合本国的减缓行动的研讨会/会议	财政资源短缺 决策者缺乏知识 针对性的具体需求(引进最新技术，通过具体法律)	为编制适合本国的减缓行动和拟议国家自主贡献提供技术支持
研究和系统观测	已建立体制安排 参加国际合作倡议	缺乏人力资源 对管理程序了解不够 机构之间协调不够 预算少 设备和基础设施不足	为气象能力建设举办研讨会和进行区域研究
开发和转让技术	已建立体制安排 提供技术需要评估	需要营造有利环境，为此建立国家监督机构，建立数据库，获得资金	采取有关举措，促进能源技术的使用
改进决策	为决策者提供各种学习和培训机会	决策者缺乏学习和培训机会	协助发展中国家自主参与气候变化议程 支持发展中国家参加国际谈判
清洁发展机制	建立国家主管部门和通过监管框架		加强清洁发展机制项目编制的技术能力
执行《公约》第四条第8款和第9款引起的需要	最不发达国家参与国际合作倡议 一些最不发达国家已建立体制和监管框架，以执行应对气候变化活动	资金短缺，限制能力建设问题的解决	承诺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支持
教育、培训和公众意识	开展活动，将气候变化纳入正规教育方案 在正规教育之外开展各种活动(即论坛、展览、电台和电视节目) 制定全面的教育和公众意识战略 支持非政府组织发挥重要作用	需要评估影响和成效 没有将气候变化置于优先位置 缺少资金	发展大学教育 加强公众意识活动
信息和联网	建立网上信息门户网站 建立信息共享中心和国际合作网络	需要为研究和培训提供充足的财政资源	建立区域网络，以便利知识交流